

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葉俊霖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879

電子郵件：free21270@nlma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2709

105

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26號16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業管理經理人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國署建管字第11400651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(請至本署附件下載區<https://docdl.nlma.gov.tw/>下載附件，驗證碼：F6AYCA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能源署於114年6月27日（星期五）及7月25日（星期五）辦理「公民電廠培力工作坊」，請貴單位協助轉知其會員活動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經濟部能源署114年6月12日能廣字第11406008220號函（如附影本）辦理。

正本：台灣物業管理學會、台北市公寓大廈暨社區服務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業管理經理人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華夏物業管理協會、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、台灣公寓大廈品質管理協會、桃園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公寓大廈暨社區服務協會、台灣公寓大廈與里鄰發展協會、新竹縣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工會、新竹縣職訓教育發展協會、台中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總工會、台中市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工會、台灣物業跨界學會、崑山科技大學、社團法人台灣物業管理產業協會、台南市公寓大廈物業管理服務職業工會、高雄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署長 吳欣修

